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

项目名称	惠来县安信石业有限公司东陇镇达三圩石场新建年产 28 万立方米建筑用花岗岩露天开采项目安全设施验收评价报告		
项目详细地址	惠来县东陇镇南环一路即葵西客运站斜对面第 13 号铺面		
资质证号	APJ-（粤）-020	项目所属行业	金属、非金属矿及其他矿采选业
项目简介	<p>来县安信石业有限公司东陇镇达三圩石场（以下简称“达三圩石场”）由惠来县安信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公司”）开办并直接管理，安信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由惠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5224MA535WBH21，经济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林锡泉，经营范围：经营范围：露天开采、加工、销售：建筑用花岗岩；加工、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达三圩石场于 2021 年 7 月 6 日取得由惠来县自然资源局颁发的《采矿许可证》，证号：C4452242021077100152212，矿区面积 0.0502k m²，开采深度为+108m~+25m，有效期：2021 年 7 月 6 日至 2027 年 7 月 6 日，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开采矿种为建筑用花岗岩，生产规模为 28 万 m³/a。该石场采用山坡-凹陷露天开采，从上往下、分台阶开采的开采方法，采用公路开拓、汽车运输方式。石场劳动定员 20 人，设定年工作日为 280 天，每天 1 班，每班工作 8 小时。产品主要为建筑用花岗岩碎石及石粉。本次安全设施验收评价范围：1. 矿山建设工程生产系统及辅助设施的基本安全设施和专用安全设施。主要包括露天采场、临时转运点、汽车运输、防排水、破碎系统、供配电设施、通讯系统、监测设施、矿山应急救援器材及设备、个人安全防护用品、矿山交通、安全标志。2. 矿山建设工程总平面布置及项目与周边环境的安全影响和安全生产管理是否予以落实，以及落实情况是否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p>		
报告编号	YL-2-21-31B-007	现场勘查时间	2021/11/1
评价报告完成时间	2022/5/9	项目组长	陈志华
项目组成员	阳彬、刘刚、孟斌、王礼攀、李薇、张古强		
报告编写员	陈志华、阳彬、刘刚、孟斌、王礼攀、李薇、张古强		
报告审核员	雷俊	过程控制负责人	郭斌
技术负责人	敦俊安		
评价结论	惠来县安信石业有限公司东陇镇达三圩石场新建年产 28 万立方米建筑用花岗岩露天开采项目按照建设项目“三同时”的要求进行建设，证照、技术资料等前置手续齐全有效，安全管理、安全设施、设备、采矿方法、工艺		

等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程及技术规范的要求，具备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现场检查时拍摄的相关照片

